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陳綰婷
電話：04-37061704
電子信箱：e-g103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87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5875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40058753_senddoc1_Attach2.pdf)

裝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114年6月12日兒心(基)字第11413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獎勵學金有疑義，請逕洽該會詢問(電話：02-23319494)。

線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台北美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6/19 11:20:02

註冊組 114/06/19

1140005358